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概覽

本公司的歷史可追溯至2011年8月，當時本公司根據中國法律以無錫東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名稱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隨著我們的發展，我們透過注資及股權轉讓吸引數家[編纂]前投資者。有關該等投資者及其投資詳情，請參閱下文「-[編纂]前投資」。於2025年12月25日，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無錫東恒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股本總額為人民幣64,473,163元，分為64,473,163股股份，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

沈伯華先生及沈宇棟先生為本集團創始人。有關彼等的履歷詳情，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業務里程碑

下列為我們主要業務發展里程碑概要：

年份	事件
2011年	本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
2013年	我們實現了碳納米管的量產，並率先將碳納米管用作新能源汽車電池的導電劑
2014年	我們成立了全資附屬公司南通東恒，為擴大碳納米管產能作準備
2018年	我們成功研發了高性能導電炭黑產品
2019年	我們的多壁碳納米管產品獲得三星SDI認證，並率先進入國際新能源汽車電池導電劑市場
2021年	我們實現了導電炭黑的量產，並成為寧德時代導電炭黑供應商
2022年	我們成立了全資附屬公司自貢東恒，為進一步擴大導電炭黑及碳納米管產能作準備
2023年	我們成功開發薄壁碳納米管及單壁碳納米管
2024年	我們已實現薄壁碳納米管的量產 我們榮獲寧德時代供應商技術創新獎 我們獲評為國家級專精特新「小巨人」企業
2025年	本公司由有限責任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無錫東恒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年份	事件
	我們已實現單壁碳納米管的量產
	我們成為寧德時代薄壁碳納米管及單壁碳納米管的供應商
	我們榮獲寧德時代特別貢獻獎

我們的附屬公司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共有三家附屬公司。下表載列各附屬公司的成立地點及日期以及主要業務活動：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	成立日期	本集團 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活動
南通東恒.....	中國	2014年 11月19日	100%	導電碳材料的開發及製造
自貢東恒.....	中國	2022年 5月26日	100%	導電碳材料的開發及製造
連江東恒.....	中國	2023年 7月27日	100%	導電碳材料的開發及製造

有關附屬公司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1。

本公司主要股權變動

本公司早期發展

於2011年8月4日，本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800,000元，由無錫東恒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東恒新能源材料」）、沈爭女士（獨立第三方）及魏廣田先生（獨立第三方）出資，分別持有本公司當時註冊資本的65.0%、25.0%及10.0%。於本公司成立時，東恒新能源材料由沈伯華先生、沈宇棟先生及胡雲澤先生（獨立第三方）分別擁有約78.38%、20.00%及1.62%。沈爭女士及魏廣田先生為本公司的早期投資者，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不再為我們的股東。

於2011年8月至2014年12月，本公司進行若干股權結構調整。調整完成後，本公司當時的註冊資本由沈伯華先生、沈爭女士、沈宇棟先生及魏廣田先生分別擁有45.00%、30.00%、15.00%及10.00%。魏廣田先生隨後於2015年5月將其在本公司的股權按面值轉讓予其配偶郭洪濤女士。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A輪融資

根據本公司、當時股東及下文所載本公司A輪融資投資者(「A輪投資者」)訂立日期為2014年12月29日的增資協議，A輪投資者以總對價人民幣50,000,000元認購本公司增加的註冊資本(「A輪融資」)。

認購人	所認購的 註冊資本 (人民幣)	緊隨A輪 融資完成 後認購的 股權百分比	對價 (人民幣)	對價結算日
江蘇新材料產業創業投資企業 (有限合夥)(「江蘇新材料」)...	1,129,900	14.71%	30百萬	2015年1月7日
無錫金茂二號新興產業創業 投資企業(有限合夥) (「無錫金茂二號」)	376,600	4.90%	10百萬	2015年1月7日
無錫錫域創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無錫錫域」) ⁽¹⁾	376,600	4.90%	10百萬	2015年1月9日

附註：

- (1) 於2016年9月，無錫錫域將其在本公司的股權轉讓予武漢東湖華科創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武漢東湖」)，對價為人民幣10,530,000元。於2019年9月，武漢東湖進一步將其在本公司的該等股權轉讓予我們單一最大股東集團的成員沈伯華先生，對價為人民幣12,742,742.47元。在上述轉讓完成後，無錫錫域及武漢東湖各自均不再持有本公司的任何股權，且不再為本公司的股東。

A+輪融資

根據日期為2015年3月11日的股東決議案，南通東恒的董事謝新元先生認購本公司增加的註冊資本人民幣964,700元，對價人民幣6,000,000元(「A+輪融資」)，相當於緊隨A+輪融資完成後本公司股權約2.31%。對價已於2015年3月16日悉數結算。

A+輪融資後的股權轉讓

於2015年8月20日，沈伯華先生、沈爭女士及郭洪濤女士與張艾女士(獨立第三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沈伯華先生、沈爭女士及郭洪濤女士分別向張艾女士轉讓本公司當時股權的2.0%、2.0%及0.8%，對價分別為人民幣1,340,000元、人民幣1,340,000元及人民幣536,000元。對價乃經參考2015年8月31日資產淨值後，通過公平磋商釐定，已於2015年11月30日悉數結清。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於2016年7月29日，沈爭女士與獨立第三方上海金翕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金翕」)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沈爭女士將本公司當時20.13%的股權轉讓予上海金翕，對價為人民幣12,000,000元。於2016年10月30日，上海金翕進一步將本公司相同股權轉讓予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沈宇棟先生，對價為人民幣12,000,000元。上述股權轉讓的對價乃經公平磋商後釐定，已於2016年10月25日悉數結清。於上述股權轉讓完成後，沈爭女士與上海金翕各自均不再持有本公司的任何股權，且不再為本公司的股東。

於2020年5月13日，沈伯華先生與江蘇新材料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沈伯華先生將本公司當時1.0%的股權無償轉讓予江蘇新材料，原因為本公司無法就A輪融資達成增資協議項下的業績目標。同日，沈伯華先生與獨立第三方何遠卿先生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沈伯華先生將本公司當時3.0%的股權轉讓予何遠卿先生，對價為人民幣6,270,000元。該對價乃經公平磋商後釐定，並已於2022年10月13日悉數結清。

B輪融資

根據本公司、沈伯華先生及沈宇棟先生分別與下文所載各B輪融資投資者(「B輪投資者」)訂立的投資協議，B輪投資者以總對價人民幣40,000,000元認購本公司增加的註冊資本(「B輪融資」)：

協議日期	認購人	所認購的 註冊資本 (人民幣)	緊隨B輪 融資完成後 認購的 股權百分比	對價 (人民幣)	對價結算日
2020年12月21日 ...	長江晨道(湖北)新能源產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長江晨道」)	5,246,620	11.03%	36.4百萬	2020年12月24日
2020年12月21日 ...	寧波梅山保稅港區超興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超興創投」)	518,897	1.09%	3.6百萬	2020年12月28日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B輪融資後的股權轉讓

2019年1月30日，沈伯華先生、沈宇棟先生及胡建寶女士(沈伯華先生的配偶)(統稱「**借款人**」)與陳強先生及馬鳳蘭女士(均為獨立第三方，統稱「**貸款人**」)訂立了一份貸款協議(「**2019年貸款協議**」)。根據2019年貸款協議，陳強先生及馬鳳蘭女士分別向借款人提供了本金額為人民幣6,200,000元及人民幣8,900,000元的貸款，到期日均為2022年1月29日。該貸款所得款項擬用於本公司的業務營運，且該等貸款已於2019年1月29日發放。根據2019年貸款協議，於發放貸款之日起36個月內，貸款人有權通過由借款人向貸款人轉讓本公司的股權將全部或部分未償還的貸款本金轉換為本公司的股權，轉換價參考協定的本公司股權估值人民幣100百萬元釐定。

就2019年貸款協議項下換股安排而言，於2021年10月26日，(i)沈伯華先生與陳強先生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沈伯華先生轉讓本公司當時6.20%的股權予陳強先生，(ii)沈宇棟先生與馬鳳蘭女士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沈宇棟先生轉讓本公司當時8.90%的股權予馬鳳蘭女士。該等股權轉讓的對價已透過轉換2019年貸款協議項下相應的未償還本金金額之方式結付。

B+輪融資

根據本公司、南通東恒、沈伯華先生及沈宇棟先生分別與下文所載各B+輪融資投資者(「**B+輪投資者**」)訂立的投資協議，B+輪投資者以總對價人民幣66,800,000元認購本公司增加的註冊資本(「**B+輪融資**」)：

協議日期	認購人	所認購的 註冊資本 (人民幣)	緊隨B+ 輪融資完成 後認購的 股權百分比	對價 (人民幣)	對價結算日
2021年11月3日.....	寧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寧德新能源 」)	2,191,293	4.29%	30百萬	2021年11月17日
2021年11月29日....	寧波梅山保稅港區 問鼎投資有限公司 (「 問鼎投資 」)	2,687,986	4.71%	36.8百萬	2021年12月30日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B++ 輪融資

根據日期為2021年12月30日的股東決議案，翟良慧先生及佛山鵬如一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鵬如一號」)(「B++ 輪投資者」)以總對價人民幣60,000,000元認購本公司增加的註冊資本(「B++ 輪融資」)：

相關協議日期	認購人	所認購的 註冊資本 (人民幣)	緊隨B++ 輪融資完成 後認購的 股權百分比	對價 (人民幣)	對價結算日
2021年5月22日 ⁽¹⁾ ...	翟良慧先生	2,690,908	4.72%	50百萬	不適用
2021年12月25日....	鵬如一號	538,182	0.94%	10百萬	2021年12月29日

附註：

- (1) 於2021年5月22日，本公司與翟良慧先生訂立可轉換債務協議(「可轉換債務協議」)，據此，翟良慧先生向本公司提供本金為人民幣50百萬元的貸款，到期日為2021年12月31日。該貸款已於2021年5月24日發放。

根據可轉換債務協議，自貸款發放之日起至其到期日之前，翟良慧先生有權通過增資方式，以參考經協定本公司股權估值人民幣1,000百萬元(即B++輪融資投後估值)釐定的轉換價，將全部或部分貸款未償還本金轉換為本公司股權。

因此，翟良慧先生與本公司協商一致，將可轉換債務協議項下的未償還本金作為B++輪融資的一部分轉換為本公司股權。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C輪融資

根據本公司、南通東恒、沈伯華先生、沈宇棟先生及下文所載本公司C輪融資投資者（「C輪投資者」）訂立日期為2022年7月4日的投資協議，下列C輪投資者以總對價人民幣275,000,000元認購本公司增加的註冊資本（「C輪融資」）：

認購人	所認購的 註冊資本 (人民幣)	緊隨C輪 融資完成 後認購的 股權百分比	對價 (人民幣)	對價結算日
翟良慧先生.....	1,256,086	2.00%	60百萬	2022年6月7日
武漢源夏股權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武漢源夏」)...	2,093,477	3.33%	100百萬	2022年7月11日
深圳市創新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深創投」).....	209,348	0.33%	10百萬	2022年8月11日
無錫紅土紅路創業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無錫紅土」)...	586,174	0.93%	28百萬	2022年8月5日
江蘇紅土智造創業投資企業 (有限合夥)(「江蘇紅土」)...	251,217	0.40%	12百萬	2022年7月25日
江蘇走泉綠色產業股權 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江蘇走泉」).....	628,043	1.00%	30百萬	2022年7月27日
走泉(南通)化工產業轉型 升級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南通走泉」).....	418,695	0.67%	20百萬	2022年7月13日
上海鳴山企業管理諮詢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上海鳴山」).....	314,022	0.50%	15百萬	2022年7月13日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C輪融資後的股權轉讓

根據若干[編纂]前投資者與若干當時股東訂立的一系列股權轉讓協議，以下[編纂]前投資者向我們當時的若干股東收購本公司的註冊資本，詳情載列如下。除下文另有披露者外，各項交易的對價均經相關各方公平磋商後釐定。

協議日期	轉讓人	受讓人	已轉讓 股權 (人民幣)	已轉讓 股權 百分比	對價 (人民幣)	對價 結算日
2022年 11月5日....	江蘇新材料	蘇州鼎太鯤創業投資 合夥企業(有限合 夥)(「蘇州鼎太鯤」)	628,043	1.00%	26百萬	2022年 11月1日
2022年 7月13日....	江蘇新材料	蘇州東合鼎門創業投 資合夥企業(有限 合夥)(「蘇州東合鼎 門」)	628,043	1.00%	26百萬	2022年 10月 27日
2022年 11月5日....	無錫金茂二號	蘇州東合鼎門	144,933	0.23%	6百萬	2022年 10月 27日
2022年 11月5日....	無錫金茂二號	蘇州永鑫開拓創業投 資合夥企業(有限 合夥)(「蘇州永鑫開 拓」)	338,177	0.54%	14百萬	2022年 10月 14日
2022年 11月5日....	馬鳳蘭女士	上海國策綠色科技製 造私募投資基金合 夥企業(有限合夥) (「上海國策」)	628,043	1.00%	30百萬	2022年 11月 28日
2023年 1月1日.....	沈宇棟先生	上海複鼎三期私募投 資基金合夥企業(有 限合夥)(「複鼎三 期」)	795,521	1.27%	38百萬	2023年 3月22日
2024年 11月1日....	翟良慧先生	翟聘聘女士	3,946,994	6.12%	零 ⁽¹⁾	不適用

附註：

- (1) 據我們的董事所知，該等股權轉讓為家族內部安排的一部分，旨在進行個人及家族資產規劃，因此未支付任何對價。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於2025年12月25日，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名稱變更為無錫東恆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改制完成後，本公司的股本總額為人民幣64,473,163元，分為64,473,163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

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後的股權轉讓

根據若干[編纂]前投資者與若干當時股東訂立的一系列股權轉讓協議，以下[編纂]前投資者向我們當時的若干股東收購本公司的註冊資本，詳情載列如下。除下文另有披露者外，各項交易的對價均經相關各方公平磋商後釐定。

協議日期	轉讓人	受讓人	已轉讓 股權 百分比 (人民幣)	已轉讓 股權 百分比	對價 (人民幣)	對價 結算日
2025年12月30日...	無錫金茂二號 ⁽¹⁾	廈門金爾股權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廈門金爾」)	1,517,790	2.35%	42.4百萬 ⁽²⁾	2026年1月27日
2026年1月16日...	翟聘聘女士 ⁽¹⁾	翟良慧先生	3,946,994	6.12%	零 ⁽³⁾	不適用
2026年1月24日...	江蘇新材料 ⁽¹⁾	蘇州工業園區辰瑞股權 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蘇州辰瑞」)	5,168,814	8.02%	84.2百萬 ⁽²⁾	2026年3月2日
2026年1月24日...	蘇州辰瑞	廈門金爾	1,934,195	3.00%	54百萬 ⁽²⁾	2026年3月3日
2026年5月6日...	張艾女士	嘉興微邳芯創業投資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 (「嘉興微邳芯」)	1,105,263	1.71%	60百萬	2026年6月18日
2026年5月6日...	張艾女士	上海穹蒼企業管理中心 (有限合夥)(「上海穹蒼」)	184,200	0.29%	10百萬	2026年6月18日

附註：

- (1) 於股權轉讓完成後，無錫金茂二號、翟聘聘女士及江蘇新材料均不再為股東。
- (2) 據董事所知，該等股權轉讓乃於相互為聯屬人士的各方之間進行，而對價乃經參考轉讓人對相關股權的原認購成本及本公司的經評估資產淨值後釐定。
- (3) 據董事所知，股權轉讓乃為個人及家族資產規劃目的而進行的家族內部安排的一部分，因此並無支付任何對價。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僱員激勵平台

為表彰僱員的貢獻及激勵彼等進一步推動我們的發展，本公司於2021年6月20日採納僱員激勵計劃（「**僱員激勵計劃**」）。有關我們僱員激勵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七「法定及一般資料—股份激勵計劃」一節。

為實施僱員激勵計劃，無錫恒誠在中國成立，作為本公司的僱員激勵平台。截至2026年6月22日，沈宇棟先生為普通合夥人，於無錫恒誠擁有約45.24%合夥權益，及無錫恒誠的有限合夥人為本公司32名現任僱員，包括(i)我們的執行董事姜東先生，持有6.93%合夥權益；(ii)自貢東恒及連江東恒董事肖歡先生，持有8.25%合夥權益；及(iii)自貢東恒及連江東恒監事陸敏娜女士，持有0.38%合夥權益。

2021年11月，我們的執行董事、首席財務官兼董事會秘書姜東先生根據僱員激勵計劃及其項下的股權激勵安排，認購本公司當時人民幣142,200元的註冊資本。

重大收購、出售及合併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進行任何我們認為對我們而言屬重大的收購、出售或合併。

[編纂]前投資

[編纂]前投資概要

下表載列[編纂]前投資的詳情概要⁽¹⁾：

	A輪融資	A+輪融資	B輪融資	B+輪融資	B++輪融資	C輪融資
所認購的註冊資本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金額	1,833,100元	964,700元	5,765,517元	4,879,279元	3,229,090元	5,757,062元
已付對價金額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50百萬元	6百萬元	40百萬元	66.8百萬元	60百萬元	275百萬元
本公司的投後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估值	204百萬元	259百萬元	330百萬元	737百萬元	1,060百萬元	3,000百萬元
悉數支付對價	2015年	2015年	2020年	2021年	2021年	2022年
日期	1月9日	3月16日	12月28日	12月30日	12月31日	8月11日
[編纂]前投資項下已付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每股概約成本	5.00元	6.22元	6.94元	13.69元	18.58元	47.77元
[編纂]折讓 ⁽²⁾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對價基準	各輪[編纂]前投資的對價乃經相關方公平磋商，並參考投資時本公司的財務表現及業務增長預期後釐定。					
禁售期	根據適用中國法律，於[編纂]後12個月內，所有現有股東(包括[編纂]前投資者)不得出售彼等持有的任何股份。					
所得款項用途	我們將[編纂]前投資所得款項全部用於主營業務，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業務的增長及擴張、					
及其是否已全部	研發及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使用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A輪融資	A+輪融資	B輪融資	B+輪融資	B++輪融資	C輪融資
戰略性裨益.....	於[編纂]前投資時，董事認為(i)本公司將受益於[編纂]前投資者提供的額外資本及其市場影響力、專業知識和經驗及(ii)[編纂]前投資體現了[編纂]前投資者對本集團的營運及發展充滿信心。					

附註：

- (1) 股權轉讓未計入上表，原因為股權轉讓的對價已支付予各轉讓人而非本公司。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節「—本公司主要股權變動」小節。

A+輪融資後的股權轉讓(2020年5月沈伯華先生向江蘇新材料轉讓股份除外，該轉讓以零對價方式進行，因本公司未能達成A輪融資相關增資協議項下的業績目標)每股成本介於每股人民幣1.43元至每股人民幣6.37元，較[編纂]折讓約[編纂]%至約[編纂]%。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節「—本公司主要股權變動—A+輪融資後的股權轉讓」各段。

B輪融資後的股權轉讓每股成本為每股人民幣2.10元，較[編纂]折讓約[編纂]%。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節「—本公司主要股權變動—B輪融資後的股權轉讓」各段。

C輪融資後的股權轉讓(2024年11月翟良慧先生向其女兒翟騁騁女士轉讓股份除外)每股成本介於每股人民幣41.40元至每股人民幣47.77元，較[編纂]折讓約[編纂]%至約[編纂]%。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節「—本公司主要股權變動—C輪融資後的股權轉讓」各段。

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後的股權轉讓(2026年1月翟騁騁女士向其父親翟良慧先生轉讓股份除外)每股成本介乎人民幣16.29元至人民幣54.29元，較[編纂]折讓約[編纂]%至約[編纂]%。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節「—本公司主要股權變動—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後的股權轉讓」各段。

- (2) 按[編纂][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的中位數)及本文件「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一節所載匯率計算。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編纂]前投資者的特別權利

若干[編纂]前投資者獲授予若干特別權利，包括(其中包括)贖回權、估值調整權、知情權、董事提名權、檢查權、反攤薄權、隨售權、優先認購權、清盤優先權、共同投資權、績效補償安排及最惠待遇權。

根據本公司、相關[編纂]前投資者、沈伯華先生及沈宇棟先生訂立的特別權利終止協議：

- (i) 本公司就授予相關[編纂]前投資者的贖回權承擔的任何連帶責任，將於本公司首次向聯交所提交[編纂](「首次提交」)前一日自動終止，並視為自始無效，且不得恢復；
- (ii) 沈伯華先生及沈宇棟先生授予問鼎投資的贖回權，僅在本公司未能於2028年6月30日或之前完成在聯交所、上海證券交易所、深圳證券交易所或問鼎投資同意的其他主要證券交易所[編纂]的情況下方可由問鼎投資行使，以要求沈伯華先生及沈宇棟先生購買其所持股份，且該贖回權應於[編纂]前一日終止；
- (iii) 除上文(ii)所述者外，沈伯華先生及沈宇棟先生授予相關[編纂]前投資者的其他贖回權須於首次提交前一日終止並視為自始無效，並於下列最早發生的任何情況時自動恢復：(a)本公司自願撤回[編纂][編纂]，(b)[編纂][編纂]未獲接納或批准，且自該不獲接納或不獲批准之日起六個月內未提交新的[編纂]，或(c)首次提交後24個月內未完成[編纂]；
- (iv) 授予武漢源夏、長江晨道及超興創投的估值調整及績效補償安排須於首次提交前一日終止並視為自始無效；及
- (v) 授予相關[編纂]前投資者的所有其他特殊權利將於[編纂]時終止。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6。

聯席保薦人確認

基於(i)[編纂]前投資的對價已於[編纂]前超過120日不可撤回地結清；及(ii)[編纂]前投資者獲授的特別權利將於[編纂]後不再存在，聯席保薦人確認，[編纂]前投資符合《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2章的規定。

有關[編纂]前投資者的資料

下文載列[編纂]前投資者及其各自實益擁有人及背景描述。該等[編纂]前投資者透過市場資料或轉介得悉該等投資機會，並基於我們的業務前景作出投資。除另行披露者外，各[編纂]前投資者均為獨立第三方。

金雨茂物投資者

金雨茂物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金雨茂物投資」)，一家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34960)透過廈門金爾及蘇州辰瑞於本公司作出[編纂]前投資(統稱「金雨茂物投資者」)。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廈門金爾

廈門金爾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創業投資及實業投資。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廈門金爾的普通合夥人為金雨茂物(西藏)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金雨茂物西藏**」)，該公司持有廈門金爾1.00%的合夥權益。金雨茂物西藏由金雨茂物投資全資擁有。金雨茂物投資由張敏、段小光及許顯良(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分別擁有34%、34%及17%，餘下15%股權由若干個人持有，其各自持有的股權均少於金雨茂物投資已發行股本的5%。

廈門金爾的有限合夥人由蘇州紐爾利新策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蘇州紐爾利新策**」)(持有廈門金爾95%的合夥權益)及另一位有限合夥人(持有餘下4%的合夥權益)組成。

蘇州紐爾利新策的普通合夥人為蘇州紐爾利新語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蘇州紐爾利新語**」)，該合夥企業持有蘇州紐爾利新策0.41%的合夥權益，其普通合夥人為蘇州紐爾利新道企業管理有限公司(「**蘇州紐爾利新道**」)，該公司由林向紅最終控制。蘇州紐爾利新語的有限合夥人由(i)林向紅；(ii)上海宜湖蘭企業管理中心(由林向紅最終控制)；及(iii)海南紐爾利新盛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海南紐爾利**」)組成，各自持有31.03%的合夥權益。海南紐爾利則由其普通合夥人蘇州紐爾利新道控制18.18%，有限合夥人石佳控制81.82%。蘇州紐爾利新策的有限合夥人由18名個人或實體組成，概無任何一方直接持有30%或以上的合夥權益。

蘇州辰瑞

蘇州辰瑞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創業投資。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蘇州辰瑞的普通合夥人為金雨茂物西藏，其持有蘇州辰瑞1.00%的合夥權益。蘇州辰瑞的有限合夥人由(i)蘇州工業園區元禾賽瑞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元禾賽瑞**」)(持有蘇州辰瑞56.01%的合夥權益)，(ii)江蘇新揚子商貿有限公司(持有蘇州辰瑞35%的合夥權益，並最終由揚子江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新加坡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YF8)控制)；及(iii)另外兩名有限合夥人組成，各自持有少於30%的合夥權益。

元禾賽瑞的普通合夥人為蘇州工業園區元禾耕籽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元禾耕籽**」)，其持有元禾賽瑞1.96%的合夥權益。元禾耕籽的普通合夥人為蘇州工業園區辰坤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辰坤企業管理**」)，該合夥企業持有元禾耕籽51%的合夥權益；元禾耕籽的有限合夥人為蘇州元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其持有元禾耕籽49%的合夥權益，並由蘇州工業園區管理委員會最終控制。

辰坤企業管理由其普通合夥人蘇州工業園區久坤創業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久坤創投**」)控制，該公司持有辰坤企業管理2%的股權並由徐清控制，其有限合夥人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上海鼎佑辰坤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鼎佑」)持有辰坤企業管理98%的合夥權益。上海鼎佑的普通合夥人是久坤創投，其持有上海鼎佑18.00%的合夥權益；上海鼎佑的有限合夥人包括徐清(持有30%的合夥權益)及另外三名有限合夥人，各自持有少於30%的合夥權益。

元禾賽瑞的有限合夥人包括復星保德信人壽保險有限公司(其持有元禾賽瑞39.22%的合夥權益)及五名其他有限合夥人，各自持有少於30%的合夥權益。復星保德信人壽保險有限公司由(i)上海復星工業技術發展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656)的全資附屬公司)，及(ii) The Prudential Insurance Company of America (於紐交所上市的保德信金融集團(股票代碼：PRU)的全資附屬公司)各自持有50%股權。

深創投投資者

深創投直接或透過江蘇紅土及無錫紅土於本公司作出[編纂]前投資(「深創投投資者」)。

深創投

深創投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創業投資。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深創投由13名股東持有，各股東持有的已發行股本均少於30%。

江蘇紅土

江蘇紅土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創業投資。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江蘇紅土的普通合夥人為江蘇紅土智能創業投資管理企業(有限合夥)(「江蘇紅土創業投資管理」)，持有江蘇紅土1%合夥權益。江蘇紅土創業投資管理的普通合夥人為深創投紅土私募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紅土」)，持有江蘇紅土創業投資管理70%合夥權益，而江蘇紅土創業投資管理的其他三名有限合夥人概無持有超過30%的合夥權益。深圳紅土由深創投全資擁有。

江蘇紅土有10名有限合夥人，彼等概無持有30%或以上的合夥權益。

無錫紅土

無錫紅土，曾用名無錫紅土絲路創業投資企業(有限合夥)，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創業投資及創業投資諮詢。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無錫紅土的普通合夥人為江蘇紅土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江蘇紅土創業投資」)，持有無錫紅土約1.20%合夥權益。江蘇紅土創業投資由深創投全資擁有。

無錫紅土有四名有限合夥人，其中最大的有限合夥人深創投持有約31.41%合夥權益。無錫紅土的其他三名有限合夥人概無持有30%或以上的合夥權益。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長江晨道

長江晨道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投資及資產管理、股權投資、項目投資及企業管理諮詢。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長江晨道的普通合夥人為寧波梅山保稅港區晨道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晨道資本**」)，持有約0.03%合夥權益。晨道資本由關朝余及寧波梅山保稅港區倚天投資有限公司 (「**倚天投資**」，作為其普通合夥人) 分別擁有99.00%及1.00%。倚天投資由關朝余及章書勤分別擁有67.00%及33.0%。

長江晨道有10名有限合夥人，彼等概無直接持有30%或以上的合夥權益。

問鼎投資

問鼎投資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實業投資、投資管理及投資諮詢。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問鼎投資由寧德時代全資擁有。

寧德新能源

寧德新能源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電池製造及銷售。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寧德新能源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該公司由TDK Corporation (一家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762) 擁有100%。

武漢源夏

武漢源夏為一家於2021年7月15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投資管理、資產管理等活動。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武漢源夏由(i)其普通合夥人寧波源光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寧波源光**」) 持有1.00%，寧波源光由曹毅最終控制82.18%；及(ii)三名有限合夥人持有99.00%，其中無錫源然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無錫源然**」) 持有36.83%，南京源駿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南京源駿**」) 持有32.17%及國家中小企業發展基金有限公司 (「**國家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持有30.00%。國家中小企業發展基金由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持有42.66%，其他股東概無持有其30%或以上的權益。無錫源然由其普通合夥人無錫源道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無錫源道**」) 及19名有限合夥人分別持有0.04%及99.96%，彼等概無持有其30%或以上的權益。南京源駿由其普通合夥人南京源寧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南京源寧**」) 及其有限合夥人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1336) 分別持有0.04%及33.26%，而其他13名有限合夥人概無持有其30%或以上的權益。無錫源道及南京源寧均由曹毅最終控制，而曹毅分別間接持有其於無錫源道及南京源寧的82.18%權益。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複鼎三期

複鼎三期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投資管理及資產管理。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複鼎三期的普通合夥人為上海複鼎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複鼎投資」)，持有約0.42%合夥權益。上海複鼎投資的普通合夥人為劉正民，持有上海複鼎投資6.00%的合夥權益，而最大的有限合夥人王慧萍持有79.5%的合夥權益，其他七名有限合夥人概無持有上海複鼎投資超過10%的合夥權益。

複鼎三期有15名個人有限合夥人，彼等概無持有複鼎三期30%或以上的合夥權益。

蘇州東合鼎門

蘇州東合鼎門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創業投資。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蘇州東合鼎門的普通合夥人為蘇州東合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蘇州東合創業投資」)，持有蘇州東合鼎門1%合夥權益。蘇州東合創業投資由嵇禮偉最終控制。

蘇州東合鼎門有14名有限合夥人，彼等概無持有蘇州東合鼎門30%或以上的合夥權益。

嘉興微郅芯的緊密聯繫人

嘉興微郅芯

嘉興微郅芯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投資管理及資產管理。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嘉興微郅芯由其普通合夥人上海國策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國策投資」)持有約1.59%、由韓猛持有約60.51%，及由九名有限合夥人持有餘下合夥權益，各持有嘉興微郅芯少於30%的合夥權益。國策投資有十名股東，概無任何股東持有其已發行股本30%或以上。

上海國策

上海國策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投資管理及資產管理。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海國策的普通合夥人為國策投資，其持有約0.08%的合夥權益。上海國策有15名有限合夥人，概無任何有限合夥人持有其合夥權益30%或以上。

上海穹蒼

上海穹蒼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投資管理及資產管理。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海穹蒼分別由其普通合夥人陸咨燁及其有限合夥人劉同持有50.00%及50.00%。

蘇州鼎太鯤

蘇州鼎太鯤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創業投資。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蘇州鼎太鯤的普通合夥人為蘇州鼎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蘇州鼎旭」），持有0.97%合夥權益。蘇州鼎旭由(i)永鼎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持有40%，而永鼎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分別由莫俐敏及莫林根持有約62.26%及37.74%；(ii)蘇州銘旭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35%，而蘇州銘旭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分別由其普通合夥人徐超凡持有約35.38%及由其唯一有限合夥人卜辰辰持有約64.62%；及(iii)另外兩名少數股東持有25%。

蘇州鼎太鯤有16名有限合夥人，彼等概無持有蘇州鼎太鯤30%或以上的合夥權益。

江蘇韋泉

江蘇韋泉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及創業投資。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江蘇韋泉的普通合夥人為興投（北京）資本管理有限公司（「興投資本」），持有江蘇韋泉1%合夥權益。興投資本由興業國際信託有限公司（「興業信託」）全資擁有，而該公司由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73%。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1166）。

江蘇韋泉有五名有限合夥人。除興業國信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興業國信資產」）持有江蘇韋泉39%合夥權益外，其他四名有限合夥人概無持有江蘇韋泉30%或以上的合夥權益。興業國信資產由興業信託全資擁有。

鵬如一號

鵬如一號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投資管理及資產管理。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鵬如一號的普通合夥人為廣東磁石投資諮詢有限公司（「廣東磁石」），持有9.09%合夥權益。廣東磁石由周銳及劉壯波分別擁有60.00%及40.00%。

鵬如一號有兩名有限合夥人，即程禮昂及梁俊鵬，分別持有72.73%合夥權益及18.18%合夥權益。

超興創投

超興創投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創業投資。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超興創投的普通合夥人黃鋁持有1%合夥權益，及超興創投的有限合夥人吳岑持有99%合夥權益。

南通韋泉

南通韋泉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及創業投資。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南通韋泉的普通合夥人為國晟眾城（江蘇）創業投資有限公司（「國晟眾城」），其持有南通韋泉0.50%的合夥權益。國晟眾城分別由南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京國晟中誠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國晟(江蘇)創業投資有限公司及江蘇國晟企業管理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持有35%、32.50%及32.50%。

南京國晟中誠企業管理有限公司由南京砥石匯景科技有限公司(「砥石匯景」)持有約49%，並由另外兩名股東持有約51%，而各股東持有的已發行股本均少於30%。砥石匯景由11名股東持有，且各股東持有的已發行股本均少於30%。

國晟(江蘇)創業投資有限公司分別由南京砥石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砥石合夥」)及江蘇省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公司(江蘇省財政廳的全資附屬公司)持有65%及35%。砥石合夥分別由其普通合夥人吳君持有約35.92%權益、由其有限合夥人江蘇中企國晟控股有限公司(「江蘇中企」，由王馨冉全資擁有)持有約33.92%權益，以及由其另外九名有限合夥人持有約30.16%權益，而各該等有限合夥人持有的合夥權益均少於30%。

江蘇國晟企業管理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分別由江蘇中企及砥石匯景持有51%及49%。

南通遼泉有三名有限合夥人。除富港建設集團有限公司(「富港建設集團」)持有59.50%的合夥權益外，其他兩名有限合夥人概無持有南通遼泉30%或以上的合夥權益。富港建設集團由如皋市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辦公室擁有98.67%及由工銀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擁有1.33%。

蘇州永鑫開拓

蘇州永鑫開拓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創業投資。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蘇州永鑫開拓的普通合夥人為蘇州永鑫方舟股權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普通合夥)(「永鑫方舟」)，持有蘇州永鑫開拓0.20%的合夥權益。永鑫方舟的普通合夥人為韋勇，持有永鑫方舟32.00%的合夥權益。除蘇州永鑫同舟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永鑫同舟」)持有永鑫方舟39.75%的合夥權益外，其他兩名有限合夥人概無持有永鑫方舟超過30%的合夥權益。永鑫同舟由韋勇(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擁有約67.30%，而其他兩名有限合夥人各自持有永鑫同舟少於30%的合夥權益。

蘇州永鑫開拓有35名有限合夥人，彼等概無持有30%或以上的合夥權益。

上海鳴山

上海鳴山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企業管理諮詢。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海鳴山的普通合夥人為上海鳴空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鳴空」)，持有上海鳴山20%的合夥權益。上海鳴空由張煬民控制。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上海鳴山有七名有限合夥人，其中最大的有限合夥人王建平持有33.33%的合夥權益。其他六名有限合夥人概無持有上海鳴山30%或以上的合夥權益。

[編纂]前個人投資者

我們的其他[編纂]前投資者均為個人，包括翟良慧、馬鳳蘭、陳強、郭洪濤、張艾、何遠卿及謝新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編纂]前個人投資者持有超過10%的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資本化

下表載列本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的股權架構：

股東	截至最後 實際可行日期		緊隨[編纂]完成及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 (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股份數目	股權	非上市 股份數目	佔非上市 股份的 股權	H股數目	佔H股 的股權	股份總數	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 的股權
單一最大股東集團								
沈伯華先生	10,415,638	16.15%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沈宇棟先生	8,006,948	12.42%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無錫恒誠	2,900,015	4.50%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小計	21,322,601	33.07%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金雨茂物投資者								
廈門金爾	3,451,985	5.35%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蘇州辰瑞	3,234,619	5.02%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小計	6,686,604	10.37%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長江晨道								
翟良慧先生	3,946,994	6.12%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馬鳳蘭女士	3,605,288	5.59%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陳強先生	2,949,062	4.57%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郭洪濤女士	2,748,600	4.26%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周鼎投資	2,687,986	4.17%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寧德新能源	2,191,293	3.40%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武漢源夏	2,093,477	3.25%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嘉興微郅芯的緊密聯繫人								
嘉興微郅芯	1,105,263	1.71%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上海國策	628,043	0.97%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上海穹蒼	184,200	0.29%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小計	1,917,506	2.97%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股東	截至最後 實際可行日期		緊隨[編纂]完成及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 (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 的股權
	股份數目	股權	非上市 股份數目	佔非上市 股份的 股權	H股數目	佔H股 的股權	股份總數	
何遠卿先生	1,254,000	1.94%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深創投投資者								
無錫紅土	586,174	0.91%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江蘇紅土	251,217	0.39%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深創投	209,348	0.32%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小計	1,046,739	1.62%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謝新元先生 ⁽¹⁾⁽³⁾	964,700	1.50%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複鼎三期	795,521	1.23%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蘇州東台鼎門	772,976	1.20%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張艾女士	716,937	1.11%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蘇州鼎太麒	628,043	0.97%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江蘇楚泉	628,043	0.97%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鵬如一號	538,182	0.83%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超興創投	518,897	0.80%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南通楚泉	418,695	0.65%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蘇州永鑫開拓	338,177	0.52%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上海鳴山	314,022	0.49%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姜東先生 ⁽²⁾⁽³⁾	142,200	0.22%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參與[編纂]的[編纂]	—	—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總計	64,473,163	100.00%	[編纂]	100.00%	[編纂]	100.00%	[編纂]	100.00%

附註：

- (1) 謝新元先生為南通東恒的董事，因此為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
- (2) 姜東先生為執行董事，因此為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
- (3) 就上市規則第19A.13A條而言，謝新元先生及姜東先生持有的股份於[編纂]後將不計入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
- (4) 除沈伯華先生、沈宇棟先生、無錫恒誠及姜東先生外，上表所載其餘股東均為我們的[編纂]前投資者。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公眾持股量

於[編纂]後，就上市規則第19A.13A (1)條而言，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所有H股將於[編纂]完成及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計入公眾持股量。

基於[編纂]不低於每股[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的下限)及不高於每股[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的上限)，本公司的預期[編纂]將介於[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根據上市規則第19A.13A (1)條，基於[編纂]的最低指定公眾持股量百分比為[編纂]%。於[編纂]完成及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假設(i)[編纂]將予[編纂][編纂]股H股；(ii)[編纂]未獲行使；(iii)[編纂]股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及(iv)[編纂]完成後本公司股本中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份為[編纂]股，即[編纂]股H股，相當於已發行股份總數約[編纂]%，高於上市規則第19A.13A (1)條規定的H股最低指定公眾持股量百分比。

自由流通量

上市規則第19A.13C條規定，如新申請人屬中國發行人而在上市時並無其他上市股份，這一般指尋求上市的H股由公眾人士持有，且不受(無論是合約、上市規則、適用法律或其他規定下的)任何出售限制所限的一部分，於上市時必須符合：(a)佔於上市時H股所屬類別股份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至少10%，以及上市時的預期市值不少於50,000,000港元；或(b)於上市時的預期市值不少於600,000,000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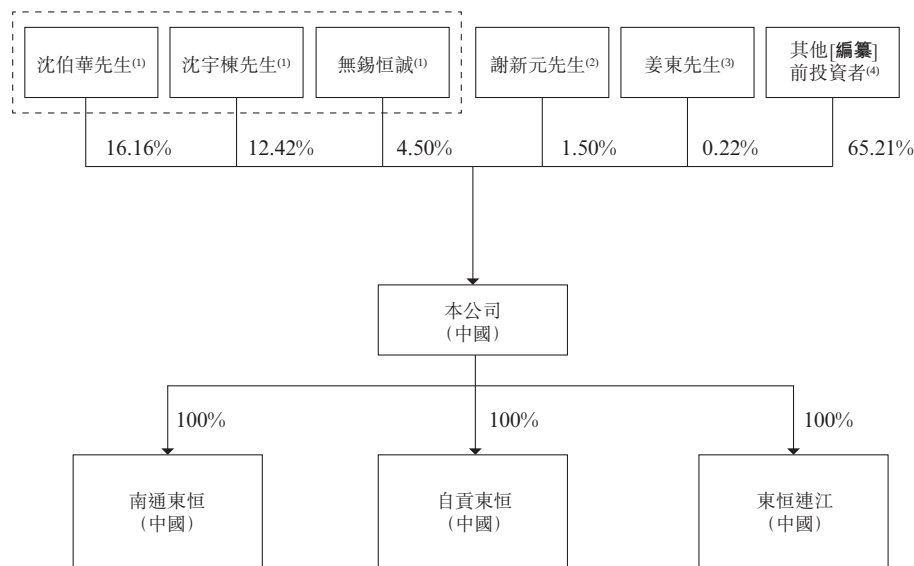
計及[編纂]後由公眾人士持有且不受任何出售限制的已[編纂]H股的市值預期不少於[編纂]港元，相當於已發行股份總數的不少於[編纂]，按指示性[編纂]的下限計算，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我們相信，緊隨[編纂]完成後，我們的H股市场將為自由且公開，符合上市規則第19A.13C條的規定。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公司架構

緊接[編纂]完成前的公司架構

下圖載列緊接[編纂]完成及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前本集團的簡化股權及公司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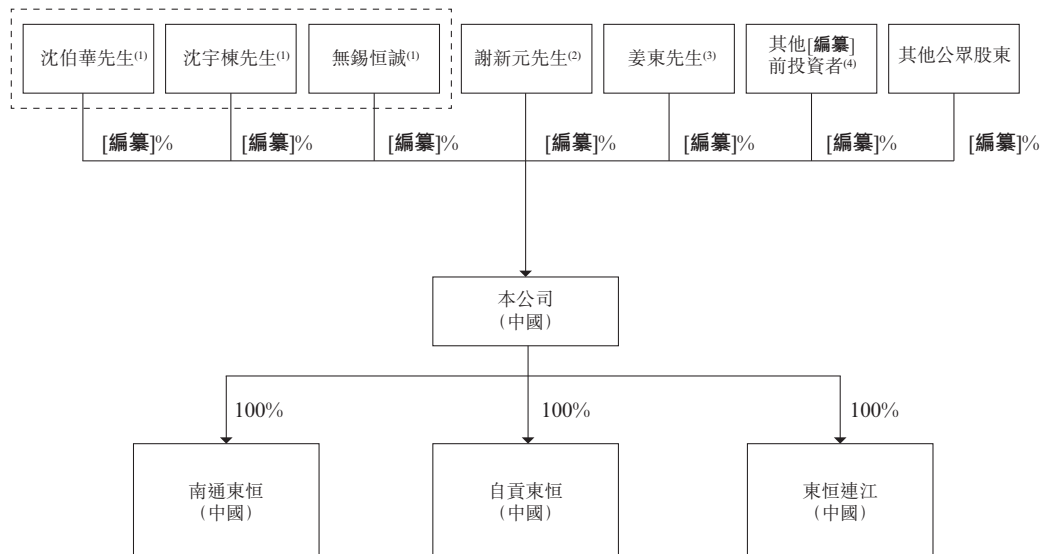
附註：

- (1) 沈伯華先生為沈宇棟先生的父親。自2011年8月成立以來，沈伯華先生及沈宇棟先生一直共同擔任本公司的關鍵決策者。根據收購守則，基於彼等的家庭關係，沈伯華先生及沈宇棟先生被推定為一致行動人士。無錫恒誠為本集團的僱員激勵平台，而沈宇棟先生為其普通合夥人，並持有無錫恒誠約45.24%的合夥權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沈伯華先生、沈宇棟先生及無錫恒誠合共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中擁有33.07%權益，並構成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與單一最大股東集團的關係」一節。
- (2) 謝新元先生為南通東恒的董事，因此為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
- (3) 姜東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因此為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
- (4) 有關[編纂]前投資者的詳情，請參閱本節「-[編纂]前投資概要」、「-本公司資本化」及「-有關[編纂]前投資者的資料」。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緊隨[編纂]完成後的公司架構

下圖載列緊隨[編纂]完成及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本集團的簡化股權及公司架構：



附註：

有關附註(1)至(4)，請參閱上文「一緊接[編纂]完成前的公司架構」。有關各股東持有的非上市股份及H股，請參閱上文「一本公司資本化」。